

2023年城南旧事学生读后感 学生读后感 城南旧事(汇总20篇)

典礼可以是一个重要的社交场合，人们在其中可以交流、分享，并且彼此互动。典礼的排练是不可或缺的一环，只有通过反复练习，才能使典礼更加顺利、庄重而有仪式感。接下来让我们一起来看看一些典礼总结的范文，或许能给你一些灵感。

城南旧事学生读后感篇一

童年，是一朵美丽芬芳的花朵，增长一岁，花瓣就掉落一片，花瓣掉光了，下面是挑选较好的学生读后感城南旧事范文，供大家参考和阅读。

童年是一朵美丽芬芳的花朵，增长一岁，花瓣就掉落一片，花瓣掉光了，我们的童年也就过完了。

《城南旧事》是中国台湾女作家林海音的代表作品。在上个世纪的老北京，不时响起小贩叫卖声的胡同、种着夹竹桃的四合院、屋里冒着热气的暖炉、厚厚的能直立起来的小棉裤、西厢房的小油鸡、佛照楼的八珍梅、城南游艺园、大鼓书场……书中的小主人英子被这些充满温情的事物包围着，又被慈祥而严厉的爸爸、操持着家务的妈妈、善良的宋妈等人宠爱着，再加上几乎每年都会新加一个的弟弟或妹妹……这样一大家子的生活故事仿佛一场韵味十足的大戏。

英子的童年趣事都体现在了《惠安馆》里。英子敢去闯一闯：她的妈妈和宋妈都不让英子去惠安馆旁玩，甚至每当走到惠安馆门口时都会加快脚步：因为那儿有一个“疯子，”可英子还是经常背着她们去那儿了，并慢慢地于“疯子”秀贞成了朋友，明白了她并不是真疯，而是因为想念自己失散多年的孩子——小桂子而“疯”。英子发现与自己同龄的好伙

伴——妞儿竟然是小桂子时，我也不禁大吃一惊，同时也感到高兴：大吃一惊是因为英子每天与妞儿玩，也就是与小桂子成为了好朋友；高兴是因为她们母女两团聚了。

小英子也乐于助人，会帮助有困难，被冤枉的人，还勇敢、善良……这些优点我们都要向她学习。

《城南旧事》故事中的主角都与英子建立起一定的感情，但随着事情的变化，这些人都由于种种原因离开了英子，甚至是永别。

现在我们正处在美好的童年时光，我们要珍惜现在幸福的生活，随着现在的科技发达，我们不会向英子那个年代一样，失去朋友了就联系不上。我们更要好好珍惜身边的每件事和每个人。

童年是快乐的，童年的许多趣事为童年增添了色彩。童年，像一条小河，一去不复返，我们的童年过得很快很快。所以要珍惜自己所拥有的美丽童年时光！

这本书是著名女作家林海音以其7岁到13岁的生活所为题材的一部自传体小说集。它写了20世纪20年代，英子一家的故事。它从英子那说不出来的天真与单纯，向世人展现了大人世界的悲欢离合，人世间复杂的情感纠纷。

书中。那一件件趣事，一句句言语都深深感染着我：《惠安馆》中，小英子并没有因为秀贞的“疯疯癫癫”而感到畏惧，还想尽所有办法，希望秀贞和妞儿母女相认，她的善良、淳朴、富有同情心的本质，都已在我的心中伸根发芽；《我们看海去》中，蹲在草丛中与小偷的约定，又展现了小英子的质朴童真；《兰姨娘》中，聪明机智的小英子又做了一回月下老人，为兰姨娘和德先叔牵线搭桥，带给了她们母女快乐，减少了她们的烦恼；《驴打滚儿》中，宋妈的顽强精神与她重男轻女的思想，也同样给我留下了深刻的印象；《爸爸的花儿落

了，我也不再是小孩》，爸爸因得肺病而去世了，小英子也就从此告别了童年生活，走向社会，走向生活。

书中，不管是人、还是那里的一花一木，他们都和英子建立下了深厚的感情，成为英子永远的美好回忆。但是这些人都伴随着童年的脚步声渐渐消逝了，渐渐变得不那么重要了，童年的回忆，也就此慢慢破碎，散落了一地。……所以，童年是人生当中最美好，最无忧无虑，最值得珍惜回味的一段时光。童年就似人一样，充满了喜怒哀乐又似一个打翻的五味瓶，酸，甜，苦，辣，咸，这种种感觉都让你品尝到了人生的“第一步。”

我们的童年也就过完了，《城南旧事》讲的就是英子的童年和童年过去的感想。

第一章《惠安馆》主要写的是英子、妞儿和秀贞之间的事。让我印象最深的一点是：英子发现与自己同龄的妞儿竟然是小桂子时，我也不禁大吃一惊，同时也感到高兴：大吃一惊是因为英子每天与妞儿玩，也就是与小桂子成为了好朋友；高兴是因为她们母女两团聚了。最后转化为伤心，因为秀贞看到小桂子后就带她上了洋车找思康三叔（英子亲生父亲）去了，都没顾上和英子说再见。

第一章就这样结束了，我们要向英子学习，学习她的助人为乐。她小小年纪，还懂得照顾到秀贞和妞儿在路上需要盘缠。

第二章《我们看海去》，讲述的是英子在一次偶然的的机会结识了一位新朋友，与他约定下次一起看海去，但这是一个无法实现的约定。这位朋友干的是一件见不得人的事，可他对英子很好，还送给她礼物。这位朋友让英子来分辨自己是好人还是坏人，这是英子的人生难题。最后，她的朋友被便衣警察抓走了，英子还没弄明白他到底是好人还是坏人。唉！童年时，幼稚的心灵里还没法分辨好与坏啊！

《兰姨娘》讲的是：兰姨娘被家人赶了出来，于是就在英子家住了下来。还有住在他们家躲风声的大学生——德先叔。虽然最后兰姨娘和德先叔一起离开他们家，但从这两点我觉得英子一家人对他人的热情与无私奉献精神。

《驴打滚儿》讲述的是宋妈的艰苦生活，反映了下层的劳动人民的生活艰辛。宋妈为了更好的生活，不惜放弃哺育自己刚出生的孩子来到英子家打工。最后又痛失了自己孩子，为了以后的生活，带着一颗孤独的心离开了英子一家。

最后，英子的爸爸去世了，英子的童年也过去了，也表现得更勇敢而沉静，因为她知道：爸爸的花儿落了，我也不再是小孩了。

童年是快乐的，童年的许多趣事为童年增添了色彩。童年，像一条小河，一去不复返，我们的童年过得很快很快。所以要珍惜自己所拥有的美丽童年时光！

城南旧事学生读后感篇二

《城南旧事》是林海音写的一部令人感慨的书，以前总是不大爱读，但今天读起来，是我真正感到了里边的快乐、幸福、悲伤、离别、无助的感觉。

上个世纪三十年代，那时候的孩子到游艺园里看露天电影，听戏、玩耍……这一切，都是作家林海音在《城南旧事》描绘的景象。读着读着我渐渐的走进了书里：一个小女孩英子跟随着爸爸妈妈从日本飘扬过海来到北京，住在城南的一条胡同里。这里的一切都让我感到好奇，惠安馆面前的“疯”女人，常被打骂的小伙伴妞儿，隐藏在荒草丛中的小偷儿，敢于冲破旧家庭追求新生活的兰姨娘，丢下自己的孩子来做妈妈的宋妈，严厉的爸爸，他们都曾和英子朝夕相伴过，但最后都一一离去。

书中还写了自己儿时可爱的童真看法，描写自己的生活。父亲中年早逝令她一日之间长大成人，再也不是小孩子了。母亲28岁做了寡妇，她为母亲痛心，母亲是爱她的，没有回天津，不想让孩子们吃苦，令我不由得而同得想起了我妈妈对我的爱与呵护。

相比之下，虽然我的童年过得无忧无虑，但是英子的童年却过得十分精彩。她的童年是戏剧化的，但是却是很真实、纯朴。

英子的看法是不同的，那么的纯真、无邪。使我感动，他会用善心对待每一个人，不管是好人坏人，在她看来，每个人都是相同的，这种难得的想法、美妙的意境使人不忍心打破。

看《城南旧事》，心头漾起一丝丝的温暖，因为已经很少看见这样精致的东西，因为她不刻意表达什么，只一幅场景一幅场景地从容描绘一个孩子眼中的老北京，就像生活在说它自己。那样地不疾不徐，温厚淳和，那样地纯净淡泊，弥久恒馨，那样地满是人间烟火味，却无半点追名逐利心。

城南旧事学生读后感篇三

童年，它就像那夜空中最亮的星，璀璨照人，又像那雨后的彩虹，照亮我们的心。我羡慕英子，同时又嫉妒她，因为她的故事，充满了许许多多的悲欢离合，而且那老北京的热闹生活，在我心里闪烁着，同时又给我留下了美好的回忆。

惠安管、兰姨娘、骆驼队、驴打滚、爸爸的花儿落了，每一章节都展现出不同的风采，他们的离去，都是小英子变强了，同时也长大了。

多数人的眼中，秀贞是一个疯子，可是，谁有能知道，她不是呢，但在英子童真般的眼里，她是一个可怜的人，又是一个伟大的人，可是，谁又知道英子得了什么怪病，也就她自

己心里知道，因为，这不是怪病，而是一个小女孩所应有的、充满童真的心。

一个被养父责骂、被人遗弃的小女孩，却与英子成了好朋友，英子也帮助妞儿与秀贞团聚，又不怕责骂的从家里拿出妈妈的东西，在她的眼里，，一滴水，可以折射太阳的光辉，一本书，可以净化一个人的心灵……

繁落的花下，一个充满童真的女孩，在夕阳的余晖下，静默着……

城南旧事学生读后感篇四

每读完一篇经典之作，对于我的启发是非常大的，唯独《城南旧事》最让我感受到了作者对北京有着浓厚的情感。这本书既是林海英童年的回忆，又是当年北京平民生活的写真。

“爸爸的花儿落了，我也不再是小孩子”这个故事最让我记忆深刻，那让人久久不忘的心灵独白，为这个故事增色不少。英子的爸爸去世了，小学刚毕业的英子担起了生活的责任，告别了无忧无虑的童年时光。英子失去父亲的悲痛我们无法领会到，但从英子的描写中，我仿佛又感受到了英子对人生无常的感慨。

宋妈，一个为了“一个月4块钱，两副银首饰，四季衣裳，一床新铺盖”来到英子家的慈祥妇女，她一来就是4年，成了英子家的一员。但她日夜牵挂着她的儿女——已经死了的小栓子和送了人的小丫头，宋妈天天说着小栓子，想着小丫头。因此懂事的英子决定陪宋妈去找小丫头，这个故事发生在“驴打滚儿”。

我从《城南旧事》这本书中获得了美的享受，习得作者的许多种写作技巧，这些文章让我充分地领略到了阅读知趣和经

典之美，让我们鼓起改变命运的力量，找到人生的真谛！

城南旧事学生读后感篇五

水滴，令鲜花思念；花裙，令女孩着迷；《城南旧事》，令人回味无穷。

作者——林海音，用纯朴、真实的言语，描绘全文。使我爱不释手、浮想联翩。每当看到一条“小毛虫”及不明确的结局时，我总会绞尽脑汁思考：咦？难道秀贞的女儿真是妞儿吗？那么她们究竟有没有找到思康呢？她们是不是像宋妈所说，去世了呢？一个又一个问题总是一次又一次浮现在我的脑海中。

在北京城南，我认识了许许多多的知心好友：调皮而乐于助人的林英子，文静而乖巧的妞儿，疯癫而善良的秀贞，贴心而柔弱的宋妈。

阅读本书时，林英子的种种行为举止，令我佩服。惠安馆，她与众人所说的“疯子”一起玩笑；秀贞家，她把极为珍贵的金镯送给秀贞母女；空草地，她与莫不相识的厚嘴唇叔叔一起谈话。

看到这种种内容，我不禁想：难道英子不怕秀贞吗？要是我，恐怕早已躲得远远的了。那么珍贵的金镯，或许我碰都不敢碰一下呢？别说送给外人了，就算送给亲人，也会舍不得的。对于在荒无人烟的地方见到的陌生人，我想，我一定会吓得发抖，拔腿就跑。

北京城南的旅程已结束，在前往呼兰河的路上。我明白了：英子的童年之所以如此精彩快乐，是因为英子用自己那颗纯洁的心，感染了周围的每一人，打动了身边的每一个人。她留心观察身边的种种事物，细细记录。所以她的童年才如此丰富多彩，令人羡慕。

她的调皮显出可爱，她的可爱显出天真。

城南旧事学生读后感篇六

今天，我看了老师发的一本书叫城南旧事。书中令我最记忆犹新在惠安馆里，英子结识了‘‘疯子’’秀贞和她立下了友谊，可是她和惠安馆的疯子秀贞成了好友，在别人眼中，秀贞可是个疯子，可是英子不这么想，她一直把秀贞当正常人，当自己的好朋友。明白并同情秀贞是因为失去丈夫和孩子小桂子而变疯，后来，善良好心的英子找到了小桂子，还把妈妈最心爱、宝贵的玉给秀贞，让她们母女把玉当路费，回老家去找秀贞的丈夫。

可好景不长，英子从别人聊天中得知，秀贞他们早已葬身火车轮下，英子悲伤至极。英子还是个正义的孩子因为英子第一次遇见妞儿时，妞儿手里拿着好多东西，店伙计还非让妞儿唱段小曲，看到店伙计逗弄妞儿，“有说不出的气恼”并“插着腰”为妞儿抱不平哩。英子因此又和妞儿成了好友。还有英子的奶妈——宋妈，她性格坚强，因得知自己的孩子小栓子和丫头子，一个淹死了，一个被狠心丈夫给卖了而悲痛欲绝，还和英子一起去找被卖的丫头子，可是没有找到。最后，宋妈跟丈夫一起回家了。读了这本书我感到了英子的天真正义宋妈的坚强。

城南旧事学生读后感篇七

暑假里，我读了一本特别有意义的书——《城南旧事》。这本书使我勾起一些童年的回忆。

起初我看到书名《城南旧事》仅仅一个“旧”字，就让我浮想联翩，以前的’同学、老师;以前的屋子、家;老屋旁的老柳树。童年时记忆的开始，也是一个梦的符号。

转眼间，我的童年也化为了一个梦的符号了。读着《城南旧

事》，里面的故事情节，仿佛身临其境。作者的那些往事，好像在我身边发生过一样真切：惠安馆的秀贞，草丛里的小偷，爱笑的兰姨娘，伙伴儿妞儿，不理睬英子的德先叔，从小就陪伴英子的宋妈，患有肺病去世的父亲，东阳下的骆驼队。这些美好的人、事、物都离英子远去了。但唯一没有远去的是英子对童年的回忆。

读完这本书后，我想：美好的事物终究会是要远去的。忍不住再次翻开目录，看见了六个小标题，标题中的每一个字似乎都有魔力，让我不由自主的闭上眼睛，回忆自己的童年，回忆小英子的童年，好像我真的有两个童年一样，两个童年都那么有趣，都那么值得回忆与留念。我又忍不住背诵了英子喜欢的那首小诗，我们看海去：我们看海去！我们看海去！蓝色的大海上，扬起白色的帆，金红的太阳从海上升起来，照到海面照到船头。我们看海去！我们看海去！”

童年，一个多美好的词儿啊！可是它却是短暂的，小英子的童年过去了，我的童年也走了。不过，回忆童年却是件快乐又幸福的事情啊！

城南旧事学生读后感篇八

寒假里，老师让读一本书——《城南旧事》。我买来看了以后，感触很深。

《城南旧事》这本书是著名作家林海音的代表作之一，这本书用主角英子童稚的双眼观看大人世界的喜怒哀乐和酸甜苦辣，一种说不出的童气融入字里行间，除了展现真实热闹的生活之余，全书在淡淡的忧伤中弥漫着一股浓浓的诗意，让人禁不住再三寻思个中深意。

读过《城南旧事》之后，我合上书，闭上眼睛，脑海中出现了这样一幅画面：英子拉着弟弟妹妹的手站在爸爸的花面前，凝视着这些花。《城南旧事》不仅记述了英子的童年，还让

我回想起了自己很小很小的时候做过的傻事。想着想着，我笑出了声。童年是多么美好，童年的我们也是那么天真无邪！

《城南旧事》是故事，是梦幻，读时仿若音乐，轻轻扣动人心，字里行间所隐含的深意，更令人感动，久久不能自己。

城南旧事学生读后感篇九

我一向对名著不太感冒，往往是看了半截便将其束之高阁了。

《城南旧事》不同，淡淡的文字，悠悠的叙述将我领进二十世纪二十年代的北京，也让我忆起了童年往事。

《城南旧事》中满含着怀旧的基调，将其自身包含的多层次的情绪色彩，以一种自然的、不着痕迹的手段精细地表现出来。书中的一切都是那样有条不紊，缓缓的流水、缓缓的驼队、缓缓而过的人群、缓缓而逝的岁月……景、物、人、事、情完美结合，似一首淡雅而含蓄的诗。

英子的世界是单纯的，充满疑问的，她从不在自己的世界上锁，总是任由人们进进出出。所以她和被人们认为是疯子的秀贞结下了友情，三天两头的往惠安馆里钻；她和“小偷”写下承诺，甚而认真地听着“小偷”的故事；她爱着自己的奶妈，望着她离去，英子伤心难过。

透过英子童稚的双眼，我们看到了大人世界的悲欢离合那里有一种不出来的天真，却道尽人世复杂的情感。

城南旧事学生读后感篇十

在这本书里，我最喜欢的文章是《惠安馆》，因为它用各种方言把“惠安馆”这个名字描写的有趣极了。用北京话说是“惠安馆”，宋妈说成了“惠难馆”，妈妈说的是“灰娃娃馆”，爸爸却说成“飞安馆”。

当然，这是一本充满人性美的书，英子的心是纯净透明的，当大人们看不清美与丑的时候，她却能看得清。英子善良、仗义、倔强、聪明、勇敢，而这些正是我们生活中所要追寻的，不管你多大，不管你在什么位置，都不应该丢失童年的那份纯真与善良。

纯真善良的美丽童年，值得我们每一个人去品味，去珍藏。

《城南旧事》

将本文的word文档下载到电脑，方便收藏和打印

推荐度：

点击下载文档

搜索文档

城南旧事学生读后感篇十一

《城南旧事》朴素的文字，缓缓的叙述像摇着铃铛的骆驼将我们带进二十世纪二十年代的北京城，小说中中满含着怀旧的基调，笼罩着一种淡淡的愁思。书中的一切都是那样有条不紊，缓缓的流水、缓缓的驼队、缓缓而过的人群、缓缓而逝的岁月……景、物、人、事、情完美结合，似一副朴素淡雅的水墨画。

“骆驼戴铃铛，是因为拉骆驼的人耐不住长途寂寞的旅程，

才会给骆驼戴上铃铛，增加一些行路的情趣。”全书一开始，英子新颖而又不失天真烂漫的想法便一下子吸引了我的视线，也令我闻到了一丝童年的怀念气息。

英子的世界是单纯的，她和被人们认为是疯子的秀贞结下了友情，三天两头的往惠安馆里钻；她和“小偷”交朋友，认真地听着“小偷”的故事；她爱着自己的奶妈，望着她离去，英子伤心难过。她喜欢兰姨娘，更爱自己的妈妈，懵懵懂懂中却做了一次“红娘”。无论是《惠安馆》里的浓浓亲情，《我们看海去》的困顿迷惑，《兰姨娘》的暧昧彷徨，《驴打滚儿》的丧子绝望，还是《爸爸的花儿落了》的瞬间成长，无一不令人过目不忘、久久沉思；每一章节都饱含深情，感人肺腑。

城南旧事学生读后感篇十二

我读了《城南旧事》，并深深地喜欢上了这本书。这本书的作者是林海音，书中讲了林海音童年时代的生活。

故事主要讲了，20年代末，六岁的小姑娘林英子住在北京城南的一条小胡同里。经常痴立在胡同口寻找女儿的“疯”女人秀贞，是英子结交的第一个朋友。秀贞曾与一个大学生暗中相爱，后大学生被警察抓走，秀贞生下的女儿小桂子又被家人扔到城根下，生死不明。英子对她非常同情。英子得知小伙伴妞儿的身世很像小桂子，又发现她脖颈后的青记，急忙带她去找秀贞。秀贞与离散六年的女儿相认后，立刻带妞儿去找寻爸爸，结果母女俩惨死在火车轮下。后英子一家迁居新帘子胡同。英子又在附近的荒园中认识了一个厚嘴唇的年轻人。他为了供给弟弟上学，不得不去偷东西。英子觉得他很善良，但又分不清他是好人还是坏人。不久，英子在荒草地上捡到一个小铜佛，被警察局暗探发现，带巡警来抓走了这个年轻人，这件事使英子非常难过。英子九岁那年，她的奶妈宋妈的丈夫冯大明来到林家。

英子得知宋妈的儿子两年前掉进河里淹死，女儿也被丈夫卖给别人，心里十分伤心，不明白宋妈为什么撇下自己的孩子不管，来伺候别人。后来，英子的爸爸因肺病去世。宋妈也被她丈夫用小毛驴接走。英子随家人乘上远行的马车，带着种种疑惑告别了童年。书中的一切都是那样有条不紊，缓缓的流水、缓缓的驼队、缓缓而过的人群、缓缓而逝的岁月……景、物、人、事、情完美结合，似一首淡雅而含蓄的诗。

它透过主角英子童稚的双眼，向世人展现了大人世界的悲欢离合，有一种说不出的天真，却道尽人世复杂的情感。那一缕淡淡的哀愁，那一抹沉沉的相思，深深地印在英子童稚的记忆里，永不消退，也深深地打动着我们。整部小说充满了朴素、温馨的思想感情。

看《城南旧事》，使我的心头漾起一丝丝温暖，因为现在已经很少看见这样精致的东西，她不刻意表达什么，只一幅场景一幅场景地从容描绘一个孩子眼中的老北京，就像生活在说它自己。那样地不疾不徐，温厚淳和，那样地纯净淡泊，弥久恒馨，那样地满是人间烟火味，却无半点追名逐利心。

宋妈，这个中国旧社会的产物。奶妈这种职业也就在中国才有吧。我没有孩子的时候不明白奶妈为什么总有奶，现在才明白，她们是生完孩子不喂自己的孩子而去哺乳别人的孩子。这个人物的命运注定是个悲剧。看到宋妈让我想到了我奶奶。她也是小脚，爷爷去世后奶奶为了能留在北京给别人当过保姆，艰难的支撑着这个家。她非常坚强，活的很有尊严。

这本书唤起我太多童年的回忆。虽然故事发生在北京南城的30年代，而我家在东城，我生于70年代末，但并不影响我们之间的共鸣，因为胡同在，胡同文化在。建筑绝对是文化的一个重要部分。梁思成当年多次向上级要求保留北京城原貌并感慨，“早晚有一天你们会因为北京的交通、工业污染、人口这些问题而后悔的。”龙应台在80年代访问北京时也曾

颇为惆怅的说：“新建筑给我的整体印象是毫无个性、特色和美感，把古城温馨、传统的氛围破坏了，使北京荡然无存。”

记得上小学的时候看过《城南旧事》这部电影，对英子的大眼睛、扣边头和长亭外古道边的歌词记忆最深，再有就是张丰毅扮演的小偷。原来喜欢张丰毅是从那么小就开始了啊。

一部电影成功首先原著要好。很幸运在若干年后的今天我受某人提议想去读它，而且我这本还是著名画家关维兴插图版的。选书是一种缘份，当我读到这本书第一章第一段第一句话的时候，我就知道选对了。

“太阳从大玻璃窗透进来，照到大白纸糊的墙上，照到三屉桌上，照到我的小床上来了。我醒了，还躺在床上，看那道阳光里飞舞着的许多小小的、小小的尘埃。宋妈过来掸窗台，桌子，随着鸡毛掸子的舞动，那道阳光里的尘埃加多了，飞舞得更热闹了。”住胡同的时候我家住西房，每天早上阳光都会按时洒到我的床上。周末我会晚起，像书中主人公英子一样躺在被窝儿里观察阳光里的尘埃，这是我小时候的生活写照。读到这里我在想，为什么我现在看不到了？为此还和朋友微信，朋友说现在也有，只是我们没有时间和心情去看了。突然意识到，达达他们哪儿会像我小时候那么有时间去观察和体味生活中的这些细节呢？每天一睁眼都是父母安排的各种课程，恐怕连赖床的机会都没有吧。

也许作者想给读者留一个念想儿，让读者自己去想象一个完美的结局。

小偷的故事是我看电影的时候就印象很深的，因为张丰毅扮演的小偷并没有那么可恶，反而让我对他有几分怜悯。电影拍的和书中描述的一样，和我看书时的想象完全吻合。

城南旧事学生读后感篇十三

寒假里，我读完了《城南旧事》这本书，我不尽也想起了自己的童年。林海音笔下的城南旧事是平凡的，也是美好的。

这本书的主人公叫林英子，她住在北京城南的一条小胡同里。她交的第一位朋友，就是在胡同里寻找自己女儿的“疯女人”秀贞，之后，英子又帮秀贞历经千辛万苦，终于帮她找到了自己失散多年的女儿，又让这对母女俩再一起了。

但是不幸的事情发生在了英子身边。就在秀贞和女儿寻找女儿的爸爸的时候，被一辆火车给轧死了。英子得知这件事的时候非常难过。还发了高烧，昏迷了十多天，她还差点丢掉了自己的性命。

在英子六年级毕业的时候，她爸爸得了一种疾病去世了这又让英子非常难过。随着英子家人的离开，英子也慢慢知道了自己的责任。她知道自己已经长大了。

这本书的每一篇结尾，主角似乎总是离开英子。像她的好朋友秀贞、妞儿，答应和英子一起去看大海的小偷，关心自己一家的奶妈，最后连最疼爱她的爸爸也离开了英子。

故事中主人公林海音的一生十分不幸。与她认识的人，都悄悄的离开了她。苦难喜欢找上她，但是她没有被打倒，还很坚强地在这世界上活了下去。

从林海音的故事中，我知道了：虽然离去非常残忍，但是谁改不了命运。我应该珍惜自己身边的所有事物。因为总有一天，它也会离开我们。

城南旧事学生读后感篇十四

“长亭外，古道边，芳草碧连天.....”当这首耳熟能详的

曲调再次触摸我的耳膜，我仿佛又看到学骆驼吃草的小英子、疯疯癫癫的秀珍和身世可怜的妞儿。

《城南旧事》是我看过的最震撼人心的一本名著。它是女作家林海音的自传体小说，写了小英子用她童真的双眼，观察大人世界的喜怒哀乐、悲欢离合。“惠安馆”“我们看海去”“爸爸的花儿落了”，这些故事都让我久久不能忘怀。读完这部书，我好像长大了。

拿起《城南旧事》的时候，书中的一切是那么有条不紊，缓缓的流水，缓缓的骆驼队和缓缓而逝的岁月完美结合，恰似一首淡雅而含蓄的诗。读书的时候，最让我感动的是文字之间荡漾着的一种淡泊与纯洁。在半个世纪的离别中，城南的落花依旧，然而飘零的，只是人们记忆的碎片。

看罢，心头漾起一丝丝的温暖，因为已经很少看见这样朴素的东西，因为它不刻意表达什么，只一个场景一个场景地从容描绘一个孩子眼中的老北京，就像生活在说它自己一样，那样的不疾不徐、温厚醇和，那样的纯净淡泊、弥久恒馨，那样的满是人间烟火味，却无半点追名逐利。

全文的最后一章——“爸爸的花儿落了”是我感触最深的一章，写出了作者所感受到的那种影响自己一生的最真挚的父爱。当我读到：“夹竹桃是你爸爸种的，带着它，就像爸爸看见你上台一样。”就明白父亲不能看着女儿上台做代表，仅仅以一朵夹竹桃衬托女儿渴望父亲去看的心情。作者一直以来都把父亲的话铭记在心里，努力拼搏。文章写英子父亲病危，以花暗示了父亲的病情加重直至死亡。英子不再逃避现实，她镇定地接受了事实，决定担负起帮助家人的责任。文中以“爸爸的花儿落了，我也不再是小孩子”结尾。是呀，长大了就得负责任，长大就意味着不再让人担忧。虽然生活的重担压在幼小生命的肩上，但是人的心灵已经长大，不再任性。

蓦然回首，满地零落的花瓣儿，诉说着盛夏的情怀..... 沉沉的情思之中，少了一丝懵懂，多了一份缅怀。落寞之后，那清越悠然、古朴婉转的音乐仍在耳畔萦绕着：

“长亭外，古道边，芳草碧连天.....”

城南旧事学生读后感篇十五

在这个暑假里我把《城南旧事》这本书没读的部分读完了。

这本书讲的是林海音英子小时候在北京城南发生的点点滴滴。在这本书里最让我记忆深刻的就是“疯子”秀贞，虽然别人都叫她疯子但是英子却并不这么认为，英子觉得秀贞是一个很伟大的母亲，要不是因为自己的孩子小桂子不见了也许她们现在会过着很幸福的生活。英子非常同情秀贞。后来又得知自己的朋友妞儿与小桂子的身世很像还发现了她脖子背后的青记。连忙把她带去找秀贞。秀贞终于找到了自己的女儿，我也很为她感到开心。

童年是美好的，一定要好好珍惜自己的童年。

【点评】语言平淡，中心不突出

城南旧事学生读后感篇十六

《城南旧事》这本书是这学期的必读书目，它非常好看，让人感动。

这本书的主人公是一个名叫林含英的女孩，这是作者小时候的名字，这本书旧事写她真实的童年。她家旁边有个惠安馆，听人家说，这里住了个疯子，但是英子一点也不怕她，还和她玩呢。后来，才知道她的名字叫秀贞，因为她生了个孩子，

被家长送到了“奇化门”，不久，她就疯了。她给孩子取了个名字叫小桂子。通过英子的帮助，她终于找到了女儿，原来她就是英子的朋友，叫妞儿，秀贞就把妞儿带走了。随之，英子就生了一场病，昏迷了十几天，她一醒来就搬了家，去了新帘子胡同。第一天她上学去了，遇到了一个小偷，其实小偷并不坏，他也是为了他的弟弟，也要生活。但是后来还是被抓走了，英子特别不希望他被抓，因为他们已经是好朋友了。最后，英子的爸爸生病死了，英子这时才感觉到，自己长大了，要照顾弟妹，当个好姐姐。

这本书很感人，作者把自己真实的情感写了下来。

城南旧事学生读后感篇十七

闹市避巷，残阳驼铃，花开花落。一个个小故事平凑在一起，成了一个大故事。

一滴清水，可以折射太阳的夺目光辉；一本好书，可以净化一个人的美好心灵。在我内心的深处，曾经有这样一本书，它像一滴清水折射了我心中的太阳。

这本书的作者是台湾女性文学的开山人——林海音，在她悠悠的笔墨之下，这个故事显得格外凄美又弥漫着一股淡淡的忧伤。那时，小女孩英子用纯真无暇的脑袋思考世界，在她的记忆中欢笑和悲伤交织在一起，妞儿和秀贞的离去令她无限悲伤，但一个小小的皮球却又能让她开怀大笑。无数个让她难以忘怀的人出现在她的生命中，但最后却只是消失。

斜着嘴笑的兰姨娘、骑着小驴回老家的宋妈、不理我们小孩子的德先叔叔、椿树胡同的疯女人、井边的小伴侣、藏在草堆里的小偷儿，甚至她那个慈祥而又严厉的父亲也在花落时逝去了，英子也在这时长大了。

英子，她可以忍痛让自己的好朋友妞儿，不，是小桂子和她

的亲生母亲秀贞团聚，她所要面对的是二人的离去，剩下的只有悲伤和不舍。她们离开了世界上最关心她们，照顾她们的英子，也离开了这个不公平的世界。

小英子，她仿佛从小就有着人人平等的信念，她用平常的眼光看待每一个人，对每一个人好。

她和小偷约定了一起去看海，却不能不面对他为了弟弟偷东西的事实，她天真地以为小偷的承诺终有一天会实现；她不想让妈妈伤心，撮合兰姨娘却伤害了爸爸；当宋妈离开时，英子才明白平日里对她的讨厌、嫌弃，如今都化为不舍；当她毕业时，突然发现应该扛起自己的责任，爸爸却在花儿落了的时候去世了。她经历了一件又一件事情，岁月年华，她也已经长大。

还记得林海音在《城南旧事》中讲到：“就像我现在，抬头看见窗外蓝色的天空上，飘动着白色的云朵。”如今的我们早已没有闲暇时间陪妈妈去买菜，和爸爸一起种花，与家人一起说说话了，更没有时间像英子一样好好抬头望望天空了。邻居之间隔着一面又一面厚而重的墙，再也不能像以前一样一群人坐在一起谈笑风生了，整天只是围绕着电脑、手机打转，完全没了本该有的童年和世界。

我不止一次地回想起属于自己的欢乐童年，那个考砸了怕回家挨骂，到邻居家玩耍一听到奶奶的呼喊声就跑回家，被邻居夸我的耳朵比兔子的耳朵还灵，每天只怀着梦想着要一颗糖的童年。

思绪很快就飞回来了，英子慢慢地长大了，突然发现，我也已经长大了。

城南旧事学生读后感篇十八

暑假里我一口气读完了一本名叫《城南旧事》的书。

这本书主要讲了：20年代末，六岁的小姑娘英子住在北京城南的一条小胡同里，在那里度过她的童年，也让她在各种见闻和遭遇成长了起来。后来，英子的爸爸因肺病而去世。宋妈也被她丈夫用小毛驴接走。英子随家人乘上远行的马车，带着种种疑惑告别了童年。

我最喜欢《冬阳童年骆驼队》因为骆驼队很可爱，她给英子带来了许多快乐，也给了我很多生活的启示，尤其是沉得住气，不着急。

每年的暑假是我最期待的，但却也让我很头大，因为总会一大堆一大堆的作业跟着我。就说今年的暑假吧。数学暑假乐园、语文阅读训练80篇、英语阅读100篇等等。所以，我的暑假永远快乐与烦恼并存。可是，今年暑假有点不一样。奶奶把我送到姐姐家去写作业。姐姐给我订了一个小小的计划，我每天只做4页数学练习题，4页数学暑假作业，3篇语文课外阅读，3篇英语阅读和30分钟课外阅读。完成了这些作业后，其实我每天还有4小时和朋友玩呢。我就这样按着计划认真的做，使劲地玩。一天一天的过去了，发现十天后，所有的作业都完成了。真的就像骆驼一样要沉得住气，不要着急，慢慢地做，慢慢来；总会做完的，而且之快让我有点吃惊。

其实，身边的事都能告诉我这样的道理：在1948年和1986年的东京国际马拉松邀请赛中，日本选手山田本一均夺得冠军。当记者请他谈谈经验时，性情木讷，不善言谈的山田本一的回答跟谜一般：用智慧战胜对手。令人不得要领。原来，每次比赛之前，他都要乘车把比赛的线路仔细地看上一遍，并把沿途比较醒目的标志画下来。比如第一个标志是银行；第二个标志是一棵大树；第三个标志是一座红房子……这样一直画到赛程的终点。比赛开始后，我就以百米的速度奋力向第一个目标冲去，等到达第一个目标后，他又以同样的速度冲向第二个目标，40多公里的赛程，就被我分解成这么几个小目标轻松地跑完了。

原来“走一步，接着再走一步……”就这样坚持不懈地一步一步走才可以创造很多奇迹的。

城南旧事学生读后感篇十九

暑假期间，我认真阅读了林海音创作的小说——《城南旧事》。

作者通过回忆童年时代在北京城南生活亲身经历，用非常普通的语言描写了当时人世间的真，善，美，丑。酸甜苦辣，读后让我深受教育。

作者对人物，景色以及老北京的风土人情，描写的活灵活现，栩栩如生。如秀贞对思康叔和小柱子纯真的爱描写的亲切感人。对骆驼的神态，细嚼慢咽的特点，可以直立的棉裤筒，毛茸茸的小油鸡，树上的虫子，草丛里的皮球等。都写的真实生动，的确让人有亲临其境之感。一幅幅场景描绘了英子眼中的老北京，也让我们看到了，老北京的画面，让我久久难以忘怀。

作者还揭露了封建社会的黑暗和贫困老百姓生活的艰辛，教育我们珍惜今天的幸福生活。发扬中华民族的传统美德，把自己锻炼成像英子那样对社会有用的人。

《城南旧事》确实是一本教育人的好书。我真有爱不释手的感觉。

城南旧事学生读后感篇二十

。她的烂漫、童真、她的小心事与小心机，都带给我们无限的美感。

找到了女儿妞儿；分担了妈妈的“忧愁”，促成了新女性兰姨的美满情……

读书的成绩很好的弟弟。看到这里，我不禁佩服起英子来，她怎么可以这么的聪明？小小脑袋里怎么可以容纳那么多事情，或是怎么能想到那么多精灵古怪的念头。

，更不必说随机应变，运筹帷幄了。

草的空旷屋场以及卖糖人、卖汽水的商贩，如同黑白色的胶片，一一映在我们的脑海中。